

湘财长顺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2年第1季度报告

2022年0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2年04月22日

目录

§1 重要提示	3
§2 基金产品概况	3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4
3.1 主要财务指标	4
3.2 基金净值表现	4
§4 管理人报告	6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6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8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8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9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9
§5 投资组合报告	9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1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10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11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1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12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12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12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12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2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2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2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14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14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14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14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14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5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5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5
§10 备查文件目录	15
10.1 备查文件目录	15
10.2 存放地点	16
10.3 查阅方式	16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2年4月1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2年1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湘财长顺混合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0701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03月28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09,972,996.73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对股票、固定收益证券和现金等大类资产适度配置，灵活运用多种投资策略，把握不同时期股票市场和债券市场的投资机会，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经济周期研究为核心，通过定性与定量的手段综合研究经济政策、经济增长与通货膨胀、金融周期和流动性、市场估值和风险评估，动态把握不同资产类别在不同时期的投资机会和风险特征，追求股票、固定收益证券和现金等大类资产的合适配置。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中高

	风险)。	
基金管理人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湘财长顺混合发起式A	湘财长顺混合发起式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012	00701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67,547,113.93份	242,425,882.80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2年01月01日 - 2022年03月31日)	
	湘财长顺混合发起式A	湘财长顺混合发起式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0,342,163.92	5,083,359.19
2. 本期利润	-23,235,310.74	-11,155,152.10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671	-0.0662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78,460,201.65	246,957,412.35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233	1.018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含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的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湘财长顺混合发起式A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57%	1.66%	-10.79%	1.09%	4.22%	0.57%

过去六个月	3.99%	1.38%	-9.51%	0.88%	13.50%	0.50%
过去一年	18.76%	1.30%	-11.34%	0.85%	30.10%	0.45%
过去三年	118.07%	1.33%	11.13%	0.96%	106.94%	0.3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18.13%	1.33%	14.01%	0.96%	104.12%	0.37%

湘财长顺混合发起式C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68%	1.66%	-10.79%	1.09%	4.11%	0.57%
过去六个月	3.74%	1.38%	-9.51%	0.88%	13.25%	0.50%
过去一年	18.20%	1.30%	-11.34%	0.85%	29.54%	0.45%
过去三年	114.17%	1.33%	11.13%	0.96%	103.04%	0.3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14.24%	1.33%	14.01%	0.96%	100.23%	0.3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湘财长顺混合发起式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年03月28日-2022年03月31日)



湘财长顺混合发起式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年03月28日-2022年03月31日)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车广	湘财长顺混合型发起式证	2020-	-	15	车广路先生, 总经理助理,

路	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公司 总经理助理兼投资总监	01-10		年	投资总监，基金经理，工商管理学硕士。曾任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高级研究员、基金经理。先后担任泰信蓝筹精选基金、泰信发展主题基金、泰信国策驱动基金的基金经理。现任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投资总监、基金经理。
徐亦达	湘财长顺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公司 研究部总经理	2020- 07-20	-	7 年	徐亦达先生，研究部总经理，清华大学工学硕士。曾任中国银行总行产品经理、盛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现任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总经理、基金经理。
程涛	湘财长顺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2- 01-28	-	1 8. 5 年	程涛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国社科院经济学博士。曾任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行部高级经理、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助理、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兼基金经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投资总监。先后担任农银汇理策略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东吴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吴嘉禾优势精选混

					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吴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吴新趋势价值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吴配置优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上述职务指截止报告期末的职务（报告期末仍在任的）或离任前的职务（报告期内离任的）。

2、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按其从事证券投资、研究等业务的年限计算。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基金合同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建立了贯穿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涵盖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与二级市场投资业务的公平交易机制。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事前审核、事中监控和事后稽核的控制机制，依靠信息系统与人工相结合的方式，确保公司旗下不同投资组合实现研究成果共享、投资决策独立、集中交易公平执行、交易严密监控以及稽核分析客观独立。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相关制度，对不同投资合同日及临近交易日的反向交易和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进行监控，对不同投资组合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未出现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任何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今年一季度以来，复杂多变的宏观环境显著放大了国内外资本市场的波动率。Omicron变种病毒仍在全球肆虐，海外通胀水平持续高位并被愈演愈烈的地缘冲突所强化，美联储新一轮加息周期开启，全球资本市场风险偏好持续下行。而国内经济受上游原材料涨价和下游内需不振影响仍较大，多地散发的疫情则让复苏的进程更显复杂。当然积极的变化也在发生，全球新冠特效药开始陆续面世，国内在强大的稳增长政策决心之下，地产基建等重点领域的积极信号不断。多种因素作用下，国内市场总体下行，但结构性机会仍存在。在这样的市场环境下，本基金管理人继续坚持追求风险调整后收益最优化的投资理念，坚持寻找高确定性绝对收益投资机会，自上而下进行行业景气度考察和行业间比较，自下而上结合价值与成长，筛选出一批性价比合适的投资机会，涉及新老基建与地产链、交运、农业、电子、汽车、医药等多个行业。一季度产品均衡配置，在总体下行的市场环境下收获了一定的超额收益，总体运行稳健。

下阶段，本基金管理人坚持以国内经济稳增长政策、疫情复苏为主线的投资结构，同时积极配置符合国内政策导向、顺应产业发展趋势、具备穿越宏观周期潜力的较低风险、较高成长性个股。具体方向上，本基金管理人认为部分上游资源品、中游制造和下游可选消费和现代服务业中仍有值得继续配置的机会。另外主题上，本基金管理人更关注长期逻辑符合国家“碳中和”战略的上市公司投资机会。

本基金管理人始终坚守长期主义，坚持追求风险收益比，在自上而下对行业进行精选和配置的基础上，充分发挥投资和研究团队两方面的优势，自下而上深入研究相关标的，精选具有估值优势的优质公司进行布局。团队投资体系的效果得到了充分的体现，未来仍将一如既往，遵循投资框架和逻辑，争取为投资者创造价值。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湘财长顺混合发起式A基金份额净值为1.0233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6.5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0.79%；截至报告期末湘财长顺混合发起式C基金份额净值为1.0187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6.6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0.7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682,441,464.14	93.40
	其中：股票	682,441,464.14	93.40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9,981,252.75	2.73
	其中：债券	19,981,252.75	2.7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 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 计	26,776,252.27	3.66
8	其他资产	1,465,761.28	0.20
9	合计	730,664,730.4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78,961,249.56	10.88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67,990,506.93	36.9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 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50,127,369.80	20.7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 术服务业	96,583,966.65	13.31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88,778,371.20	12.24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682,441,464.14	94.08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111	中国国航	5,895,300	53,706,183.00	7.40
2	600115	中国东航	10,388,710	48,619,162.80	6.70
3	601155	新城控股	1,505,900	48,444,803.00	6.68
4	300738	奥飞数据	2,161,464	48,308,720.40	6.66
5	300451	创业慧康	6,360,375	48,275,246.25	6.65
6	603885	吉祥航空	3,494,300	47,802,024.00	6.59
7	000876	新希望	2,725,786	46,283,846.28	6.38
8	600487	亨通光电	3,493,900	45,315,883.00	6.25
9	688299	长阳科技	2,335,322	44,137,585.80	6.08
10	002870	香山股份	1,270,900	44,062,103.00	6.07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9,981,252.75	2.75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9,981,252.75	2.75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29901	22贴现国债01	200,000	19,981,252.75	2.75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仅持有上述一支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前十大证券中中国国航的发行人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因未依法履行职责被中国民用航空华北地区管理局处以罚款的处分，于2021

年6月4日因未依法履行职责被中国民用航空华北地区管理局处以罚款的处分，于2021年6月4日因未依法履行职责被中国民用航空华北地区管理局处以警告的处分，于2021年6月16日因未依法履行职责被中国民用航空华北地区管理局处以警告的处分，于2021年7月14日因未依法履行职责被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处以没收违法所得的处分，于2021年8月4日因未依法履行职责被中国民用航空华北地区管理局处以警告的处分，于2022年1月13日因未依法履行职责被中国民用航空华东地区管理局处以罚款的处分，于2022年2月10日因未依法履行职责被中国民用航空华北地区管理局处以警告的处分，于2022年3月25日因未依法履行职责被中国民用航空华北地区管理局处以警告的处分；中国东航的发行人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9日因未依法履行职责被中国民用航空华北地区管理局处以罚款的处分，于2021年6月8日因未依法履行职责被中国民用航空新疆管理局处以警告的处分，于2021年7月30日因未依法履行职责被中国民用航空新疆管理局处以罚款的处分，于2021年12月6日因未依法履行职责被中国民用航空华东地区管理局处以罚款的处分，于2022年1月4日因未依法履行职责被中国民用航空华东地区管理局处以罚款的处分；创业慧康的发行人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5日因涉嫌违反法律法规被芜湖市公管局处分，于2021年9月23日因涉嫌违反法律法规被浙江省通信管理局处以责令改正的处分；吉祥航空的发行人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月4日因未依法履行职责被中国民用航空华东地区管理局处以罚款的处分。

本基金投资决策说明：本基金投研团队基于对上述证券基本面的研究，认为上述事件不会对其经营活动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改变其长期投资价值。本基金管理人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遵循公司的投资决策制度。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465,761.28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465,761.2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湘财长顺混合发起式A	湘财长顺混合发起式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89,961,155.89	139,521,498.6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88,172,189.08	116,385,045.5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0,586,231.04	13,480,661.3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67,547,113.93	242,425,882.80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湘财长顺混合发起式A	湘财长顺混合发起式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 额	10,000,000.00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 额	10,000,000.00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 金总份额比例(%)	1.41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的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赎及买卖本基金。

§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 占基金总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 占基金总	发起份额 承诺持有

		份额比例		份额比例	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000.00	1.41%	10,000,000.00	1.41%	3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0.00	0.00%	0.00	0.00%	-
基金经理等人员	0.00	0.00%	0.00	0.00%	-
基金管理人股东	0.00	0.00%	0.00	0.00%	-
其他	0.00	0.00%	0.00	0.00%	-
合计	10,000,000.00	1.41%	10,000,000.00	1.41%	-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2年3月25日至2022年3月31日	16,653,906.54	169,165,448.77	0.00	185,819,355.31	26.17%
	2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24日	100,452,053.78	30,047,075.32	0.00	130,499,129.10	18.38%
产品特有风险							
<p>本基金报告期内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形，如该单一投资者选择大比例赎回时，将可能引发巨额赎回。当发生巨额赎回时，可能给本基金带来如下特定风险：</p> <p>本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巨额赎回的现金需求，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及净值表现产生较大影响，可能带来基金份额净值波动风险。</p> <p>本基金管理人在符合本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可以根据基金当时的资产组合状况决定全额赎回、部分延期赎回、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投资者可能面临赎回申请被延期办理的风险。</p> <p>若本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现金，可能导致基金流动性风险。</p> <p>在极端情形下，单一投资者巨额赎回还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净值连续6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本基金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风险。</p>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基金设立的文件；
- 2、《湘财长顺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湘财长顺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湘财长顺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各项公告。

10.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并登载于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和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www.xc-fund.com。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陆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和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2日